

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，并于2010年11月8日上午10时在大连市中山区中山九号东塔2403会议室举行。公司监事林树勇、邵壮、田洪东出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林树勇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》

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的第二届监事和监事候选人为潘春雄、田洪东、邵壮。其中，田洪东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，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即当选，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（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）

上述第二届监事及监事候选人均未持有科冕木业（002354）的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罚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法规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。

最近二年曾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，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二分之一。

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。

上述监事候选人员均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0年11月8日

附件：

1、潘春雄先生，男，1963年9月1日出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自1980年至1984年就读于广州中山大学；自1984年—1995年就职于广东省汕头海洋集团公司，历任厂长助理、副厂长、厂长职务；自1995年—1998年就职于广东省潮阳市浩瀚公司，任工程师；自1998年—2003年就职于广东省潮阳市联科公司，任工程师；自2003年至今就职于大连科冕木业股份有限公司，任副总工程师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无任何关联关系，最近三年未被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情况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。

2、邵壮：男，出生于1968年6月23日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1990年至1993年担任大连周水子副食品公司会计；1993年至2003年担任大连华轻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会计主管；2003年至2005年担任台州中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会计主管；2005年至2006年担任大连楼宇自动化设计研究院会计主管；2006年至今担任法臻国贸财务副总监。现任本公司监事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无任何关联关系，最近三年未被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情况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。

3、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田洪东：男，出生于1974年2月4日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，中共党员。1992年12月至1994年8月，在吉林省白城市炮兵旅服役；1994年8月至1995年12月，在大连市第一炮兵干休所服役；1996年12月至2003年10月，任吉林新元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，曾荣获延边州科技技术创新二等奖，并多次获得先进生产者、优秀共产党员称号；2003年10月至今在科冕有限及本公司任职，曾主持解决了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多层复合地板热压开胶的难题，并主持或参与多项新工艺及新技术开发。现任本公司监事兼研发部经理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无任何关联关系，最近三年未被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情况，与公司

其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。